

黑龙江省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编著

黑龙江省经济发展研究



中国经济出版社

黑龙江省经济发展研究

黑龙江省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编著

李弘烈 主

中国经济出版社

责任编辑：常绍荣
封面设计：宁常辉

黑龙江省经济发展研究

李弘烈 主编

*

中国经济出版社出版发行

黑龙江省社会科学院铅印室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1/32 10印张 字数：250千字

1989年9月第1版，1989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册

统一书号：ISBN7—5017—0508—9/F·360

定价：4.50元

前 言

黑龙江省是祖国东北的重要边陲。建国四十年来，全省各族人民在党的领导下，奋发图强、辛勤劳动，把昔日贫穷、落后的“北大荒”，变成了今天生产不断发展，人民生活逐步得到改善、提高的“北大仓”，成为了国家重要的工农业生产基地，在国家的经济建设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特别是自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的“改革、开放”方针，正日益深入人心，发挥出巨大的物质力量，推动着全省农村和城市的政治、经济、文化等各个领域的改革正日益深入地进行。没有改革，就没有发展，改革是当今社会发展不可阻挡的洪流，也是推动我省各项事业前进的巨大动力。

作为一个具有地方特点的社会科学研究单位，我们黑龙江省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建所十年来，遵循党所指引的方向，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以立足本省为主，以应用研究和开发研究为科研的主攻方向，围绕黑龙江省近十年来经济发展与经济改革中的诸多方面，曾经进行过大量的社会调查和较系统的理论研究，为省的领导决策，也提出过一些建议。现在呈现在读者面前的《黑龙江省经济发展研究》一书，就是在所内同志近十年来辛勤劳动的部分科研成果的基础上系统提炼撰写出来的。

作为一部围绕现实经济发展，以应用研究为主要内容的经济学科研专著，一方面由于对象的本身是不断发展的，是受到多种因素的影响与制约的复杂过程；另一方面也由于我们科研人员的政策和理论水平的局限，对许多事物、特别是对在改革中不断出现的新问题的探索，还不够深入，因而本书只是初步的尝试，见地也十分肤浅。进一步研究黑龙江省经济发展问题，得出更合乎规律性的见解，有待我们今后继续努力提高。

出版这本书，对我们的科研工作，既是总结和回顾过去，也是一种鞭策和激励。过去十年的时间并不算短，但从我们科研工作的发展来看，还仅仅是个起步。我们坚信：随着祖国经济建设事业的蓬勃发展，随着经济改革的日益深入，我们的科研道路一定会越走越宽广，明天的收获一定胜过昨天和今天！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杨遇春

1989年9月1日

目 录

第一章 经济发展史略	(1)
第一节 古代社会的经济状况.....	(1)
第二节 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的经济变化.....	(5)
第三节 解放战争时期经济的恢复和发展.....	(7)
第四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经济发展.....	(11)
第五节 黑龙江省经济面貌的巨大变化.....	(21)
第二章 产业结构的特点及调整构想	(24)
第一节 地区产业结构合理性的条件.....	(24)
第二节 产业结构的特点.....	(26)
第三节 产业结构调整的前提条件.....	(29)
第四节 产业结构调整的对策和建议.....	(33)
第三章 以城市为中心的经济区划	(36)
第一节 经济区形成和发展的基本规律.....	(36)
第二节 省域经济区划的基本原则.....	(41)
第三节 以城市为中心的经济区划.....	(43)
第四章 城市体系的发展	(58)
第一节 近代城市的兴起和发展.....	(58)
第二节 建国以来的城市的发展.....	(62)
第三节 城市体系的特点.....	(65)
第四节 城市体系的合理构筑与发展完善.....	(70)
第五章 城镇的发展和特点	(77)

第一节	城镇现状·····	(77)
第二节	城镇形成的历史特点·····	(81)
第三节	城镇发展的设想·····	(83)
第六章	煤炭工业城市的发展·····	(87)
第一节	基本情况分析·····	(87)
第二节	发展中的问题及表现形态·····	(89)
第三节	发展设想及目标模式·····	(93)
第四节	机制转变的原则及对策·····	(96)
第七章	油城大庆的发展·····	(99)
第一节	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	(99)
第二节	工业部门结构·····	(101)
第三节	工业发展阶段·····	(110)
第四节	发展的构想与对策·····	(113)
第八章	改革与农村有计划商品经济的发展·····	(133)
第一节	改革促进了农村经济的发展·····	(133)
第二节	农村商品经济是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	(139)
第三节	建立农村有计划商品经济体系的主要内容·····	(144)
第九章	农村土地制度及其发展趋势·····	(149)
第一节	当前土地制度对农村生产力发展的影响·····	(149)
第二节	农村土地关系的变化及发展趋向·····	(154)
第三节	改革建议·····	(158)
第十章	农村土地规模经营的情况与对策·····	(160)
第一节	问题的提出及考察问题的一般原则·····	(160)

第二节	对杂粮产区的考察分析	(162)
第三节	对麦豆产区的考察分析	(164)
第四节	对城市郊区的考察分析	(167)
第五节	对山区半山区的考察分析	(169)
第六节	条件分析与总体对策	(170)
第十一章	农业劳动力利用与转移的途径	(173)
第一节	农村劳动力利用与剩余情况	(173)
第二节	劳动力利用与转移的限制因素	(175)
第三节	劳动力利用与转移的对策	(181)
第十二章	畜牧业经济发展战略	(191)
第一节	在经济发展中的战略地位	(191)
第二节	发展类型与发展对策	(196)
第十三章	乡镇企业发展的限制因素和解决对策	(203)
第一节	发展状况	(203)
第二节	影响发展的主要限制因素	(207)
第三节	解决对策	(214)
第十四章	垦区商品经济的发展	(221)
第一节	从垦区系统内部考察	(221)
第二节	从垦区外部的社会经济环境考察	(230)
第三节	改革是垦区发展商品经济的根本对策	(236)
第十五章	林业发展的危机及其解救途径	(239)
第一节	国家的重点林区	(239)

第二节	资源枯竭经济危困和生态恶化的严峻局面	(241)
第三节	治危兴林的途径	(246)
第十六章	再生物资经济	(259)
第一节	再生物资的性质	(259)
第二节	再生物资行业的建立与发展	(262)
第三节	再生物资的经营模式	(263)
第四节	发展再生物资经济的重要形式	(266)
第五节	再生物资生产资料市场	(270)
第六节	再生物资开发的有效措施	(274)
第十七章	对苏边境贸易的发展	(278)
第一节	发展边境贸易的优势条件	(278)
第二节	历史与当前形势	(281)
第三节	积极作用	(284)
第四节	战略措施	(285)
附录:	黑龙江省主要经济统计资料	(290)

第一章 经济发展史略

黑龙江省处于我国东北边疆的最北部，以境内最大的河流黑龙江而得名。全省面积46万多平方公里，现有人口3401.5万（1988年），北部和东部隔黑龙江、乌苏里江与苏联相望，西部与内蒙古自治区毗邻，南部与吉林接壤。近几年来，考古发掘的新资料表明，距今23000年前，我们中华民族远古人类的一支，就劳动、生息、繁衍在黑龙江这块美丽富饶的土地上，开始了这一地区的漫长的经济发展过程。

第一节 古代社会的经济状况

考古资料证明，早在旧石器时代晚期，距今23000年前，黑龙江地区就有了原始人类的活动。各地先民即已从事渔猎，采集生涯，有的地方还出现了早期的农耕活动。有的已知道养猪，养狗，开始掌握训养兽类的本领，在利用自然方面已取得了重要成就。

在中国历史进入奴隶制的商、周王朝时，黑龙江地区的古代民族，西部有山戎和东胡，东部有肃慎，中部有源于涉貉和东胡的索离。这一时期东胡和索离已进入青铜文化时代，而肃慎仍处在新石器时代。以后索离人南下到现在的吉、长地区，建立了扶余政权。今黑龙江南部地区为扶余北境，农业、手工业及畜牧业都有一定的发展。公元五世纪中叶以来，勿吉人西入扶余故地后，社会经济有了较大的发展和进步，如向中原贡马一次就有五百多匹。他们还善于造船，曾试图从水路进攻南邻高句丽。公元698年，大祚荣统一靺鞨诸部，建立政权，公元718年，受唐朝

册封为渤海郡王，定都上京龙泉府（今宁安县渤海镇）。渤海在农业方面，已广为使用铁器，农业不仅跨入了犁耕阶段，而且较普遍地使用了牛耕，并且采用了中原地区先进的历法以及水利灌溉技术。农作物有黍、麦、稷、菽、麻、稻等，其中水稻尤为盛产。这时渤海人也很重视经济作物的生产，如养蚕缫丝等。蔬菜、水果等园艺作物的栽培也取得了一定成就。渤海手工业的发展也相当突出，各种矿藏的开发和冶炼达到了较高的水平，尤以冶铁最为发达。考古材料表明，铁器已大量应用于社会生产、生活的许多领域，成为推动渤海社会发展的重要因素。说明渤海已进入了铁器时代。此外，在冶铜、纺织、陶、瓷业等也达到了较高的水平。造船、粮食加工、木材加工、皮革、乐器文具制造等手工业都有着一定的发展。在商业与城邑经济方面也有较大的发展，而且对外与日本等地建立了贸易往来。

辽代的黑龙江，原渤海辖境和东部地区的人口南迁，社会生产遭到破坏，但松花江下游的生女真人、松嫩平原的室韦人，呼伦贝尔草原上的乌古、敌烈、阻卜诸族的社会生产，却得到进一步发展。辽代女真人的农业继承了前代的传统，并且发展到一定的水平。农业成了女真人赖以生存的主要经济部门之一。畜牧业在女真部落中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生女真人吃的和穿的很大一部分依赖于畜牧业，畜牧业也是其主要经济部门之一。此外，采集和狩猎在辽代生女真人的经济生活中还占有一定的位置，手工业则以冶铁、纺织、酿酒为主。

公元1115年，生女真人完颜部首领阿骨打，于击败辽军后称帝，国号大金，建都上京会宁府（今阿城市阿什河乡）。公元1125年辽朝灭亡，金朝代之统治了北中国，形成为金、宋对峙的局面。金建国后，由于和中原地区军事、政治、经济上的密切往来，促进了黑龙江地区社会的发展。经过熙宗、海陵王的几次改革，完成了向封建制的过渡。封建制的确立，大大促进了黑龙江

地区社会经济的发展。这个时期，手工业、农业、商业等都是黑龙江地区古代历史上的空前繁荣时期。金代经济发展的突出成就是冶铁、制铁业的发展。冶铁业已有从采矿、冶炼到制造的基地和配套技术，铁器已普遍运用到社会生产生活的各个方面。农业上由于铁制工具的普遍使用，耕作技术也有了明显的进步。金代中期以后黑龙江地区粗放式农业经营已有所改进，田间管理有所加强，收割技术也大大提高。随着生产力的提高和生产技术的进步，农作物的品种也比前代有所增加，据《金史》记载，金代黑龙江地区的农作物有小麦、粟、稷、麻、菽类；果蔬有葱、蒜、韭、葵、芥、桃、瓜类等。金代，黑龙江地区的耕地面积，超过了以前任何一个时代。这是黑龙江地区古代农垦史上的一个高峰。金初，黑龙江地区的商业还十分落后。随着社会经济的封建化，商业也得到进展。当时在上京城内有了专门商业区，还出现了封建行会组织，如油行、布行、金银行等。在商业交往中，已广泛使用铜钱和“交钞”（纸币）。

12世纪末和13世纪初，成吉思汗建立了统一的蒙古汗国。公元1234年蒙古汗国灭金。1271年世祖忽必烈定国号为元。元朝时期，黑龙江地区属辽阳行省管辖。一开始这一地区被分封给王室和外戚，成为了蒙古贵族的牧场。随着蒙古统治集团对封建生产方式的逐步接受和世祖忽必烈对农业的重视，黑龙江地区的农业逐步得到恢复和发展，从而促进了整个社会经济的进步。忽必烈在今黑龙江地区的肇州、克东、拉林、青岗、望奎、五常、巴彦、木兰等地实行移民屯田，使这里荒闲土地又得到了重新开发。随着农业生产的发展，这里也成为元朝征收赋税（主要是粮食）的一个主要地区。元代黑龙江女真人聚居地区除了农业生产之外，渔猎经济仍然占着很大的比重。如居住在松花江中下游一带的水达达女真人、松花江与黑龙江会合处的居民、乌苏里江口至黑龙江下游的散鲁江一带的居民，“少事耕种”，还是以传统的渔

猎经济为主。元朝黑龙江地区的手工业也有一定的发展，主要是造船、纺织、金属冶炼等。

明朝在黑龙江流域设奴儿干都指挥使司，在辖境内，居住着操不同语言、习俗各异的众多氏族部落。他们是建州女真、海西女真、东海女真、野人女真等女真人和北山野人、吉烈迷、苦夷、达奇鄂尔等蒙古诸族。一般说来，斡难河以东，嫩江以西的黑龙江上源地区，为蒙古族中鞑靼人和兀良哈两部居住地；嫩江以东、乌苏里江和黑龙江中下游的广大地面，则为女真族群聚地区。由于氏族、部落众多，分布地域辽阔，所以经济发展是极不平衡的。大兴安岭以东的嫩江流域，由于有优越的自然条件，使兀良哈人的畜牧业有了很大的发展。兀良哈人在发展游牧经济的同时，也稍事农业，但在生产技术方面还是比较落后的。在女真人居住的部落内部，经济发展也不平衡。以经济发展程度而言，建州和海西这两部女真居于先进或比较先进水平，“野人”女真最落后。建州女真的农业生产有着比较长的历史，到了16世纪后期，努尔哈赤在浑河流域兴起后，建州女真的农业有了更快的发展。海西女真由于处在女真各部前往内地要道，并垄断了当时与明朝的“马市”贸易，输入了先进的铁农具和耕作技术，使农业生产有所发展。而居住在黑龙江下游的“野人”女真则不识五谷。在手工业方面，从16世纪中叶开始，制铁业才在女真地区比较广泛地发展起来。如猛哥贴木儿部女真人已掌握了鼓风和淬火技术。这一时期商业在女真社会中处于特殊重要的地位。商业贸易的一种形式是朝贡，另一种形式是在指定的地方设立“马市”。马市有官市和私市两种。每到市期，进入各市的女真人，少则数百人，多至千余人。这种商业活动对于女真各部来说，起了一种繁荣民族经济，促进社会进步的积极作用。

清朝是黑龙江地区历史发展的又一重要时期。清以前黑龙江地区的农业虽然有了长足的发展，但均未能不间断地连续下来。

只有清代的土地开发,才为以后大规模的开发土地打下了基础。清初,满族统治者入关之后,为了保护“祖宗肇迹兴王之所”,从1668年(康熙七年)起,对东北地区实行封禁政策。直至1861年(咸丰十一年)才部分开禁放垦。到1904年(光绪三十年)全面开禁招垦,开始了黑龙江地区近代大规模的土地开发。清代黑龙江地区的土地开发采取三种形式,即官田、旗地和民地。各类垦地大约有38.7万多垧。农业生产力得到了提高,粮食产量也不断增加。这也为经济作物的种植提供了重要前提,当时经济作物主要是烟草。由于农业的发展,促进了手工业的发达,当时手工业作坊逐渐增多,主要有榨油、酿酒、制革和车船制造等。随着农业和手工业的发展,必然带来了城市经济的繁荣。这一时期黑龙江地区出现了齐齐哈尔、墨尔根、瑷珲、呼兰、宁古塔、三姓、双城、拉林、阿勒楚喀等一批城镇。在这些城镇中商业贸易也不断发展。除在本地区进行商业贸易外,黑龙江西部地区的齐齐哈尔与沙俄进行小规模의边境贸易。这一时期黑龙江地区和奉天、吉林以至各省的贸易交往也十分密切。

第二节 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的经济变化

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中国开始逐渐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这一时期,大量农业人口由内地迁往黑龙江地区,1861年开始,清政府逐步采取了开禁放垦政策,促进了黑龙江地区的土地开发。从1861年至1911年这半个世纪中,是黑龙江土地开发的一个重要时期。在这一时期里,汉族入垦农民日趋增多,开垦了大量土地,农业生产力显著提高,土地所有关系也发生了重要变化。原有的封建国家土地所有制,逐渐转化为封建地主所有制,形成了大地主阶级。由于土地开发的进展,出现了大批新的城镇,今天省内大部分县,差不多都是这一时期设置的。此外,这一时期,

黑龙江各地还出现了一批以磨房、油坊、烧锅三种行业为主的手工业工场，在公元1888年黑龙江还创办了漠河金矿、三姓黑背金矿、桦川驼腰子金矿等，公元1907年还出现了使用机器生产的农场和工厂。这一时期由于清政府的腐败无能，使黑龙江土地被沙俄割去100多万平方公里。1896年沙俄又攫取了在黑龙江境内修筑中东铁路及在哈尔滨开设华俄道胜银行的特权。同时日、美、英、法、德、意等十几个国家也以哈尔滨为中心竞相角逐，它们的投资遍及制粉、制酒、制革、卷烟、毛纺及机器和机械制造业。严重地打击了黑龙江的手工业和处于萌芽状态的近代民族工业。

到了民国时期，黑龙江土地开发，有了较大的发展。从公元1912年到公元1931年，黑龙江地区开垦土地达400多万垧，比清代二百多年的垦地面积还多。^①这一时期封建地主经济继续向前发展，并出现了军阀仗势进行土地兼并的情况。公元1913年至公元1920年黑龙江创办农牧垦殖公司15家。农业生产力比清末有所提高，由于耕地面积扩大，农作物产量有较大的增加。但就整个情况来看，当时农业仍是粗放经营。这一时期，黑龙江工业继续发展。华商经营的煤、铁、金、银、铜、铅、锰等矿有所增加。

在制粉业、油坊业、制酒业等行业用机器生产者比以前增多。电力工业在这一时期有很大发展，特别是民族电力工业比以前显著增加。辛亥革命以后，随着农业、工业的发展，商业也有所发展。特别是具有民族资本主义性质的大小店铺有明显的發展，并拥有一定的势力。随着工商业的发展，这一时期税捐收入逐年增多，已成为黑龙江财政收入的主要部分。辛亥革命以后，随着帝国主义对中国的侵略，日、俄在我东北三省的势力日益扩张，当时日本帝国主义在黑龙江虽然经营一些企业，但其势力主要在辽

^①孙占文《黑龙江省史探索》，第280页。

宁、吉林两省。在黑龙江地区主要还是俄人的势力。公元1931年“一八”事变以后，日本帝国主义势力很快统治了整个东三省。在日本帝国主义的殖民统治下，黑龙江地区的经济命脉皆为日寇控制，他们进行了极其残酷的掠夺。首先从金融方面劫收了黑龙江省官银号等，接着在公元1932年6月设立伪满中央银行，在黑龙江省除吞并旧行号的金融资本外，还承继了旧行号的附属事业，其经营项目达22种。与金融统治的同时，日本帝国主义对黑龙江地区的投资也不断增长，其工业也日益扩张。仅以当时生产水平最高的1943年来看，黑龙江地区的工业总产值中，日本帝国主义控制的工业比重占75.2%，而民族中小型工业只占24.8%。日本帝国主义者每年从这里掠走大量的面粉、豆油、木材、煤炭、黄金等物质，扼杀民族工商业。在农业方面，日本侵略者通过“农业移民”直接统治农村。日寇在黑龙江地区的47个县397个村中住有“开拓团”，移民达41249户，119142人，强占土地几百万亩，并在农村实行“归屯并户”、“粮谷出荷”，掠走大量农产品。①在日本帝国主义统治的14年中，日寇与地主阶级勾结在一起，将广大的农村经济迅速变成了殖民主义、封建主义性质的经济。使广大无地和少地的农民长期受到帝国主义、地主阶级的残酷剥削和压迫，严重地阻碍了农村经济的发展。

第三节 解放战争时期经济的恢复和发展

1945年至1949年，黑龙江省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赶走了日本强盗，黑龙江省地区的人民获得了解放，建立了各级地方民主政府。经过清剿土匪、民主建政、反奸清算、土地改革，完成了民主革命的任务，把黑龙江地区建

①《黑龙江省经济年鉴》1983年版，第6页。

成为巩固的革命根据地。日本投降后的初期，黑龙江的广大农村又为散伪残余势力和封建地主阶级所统治，土地关系无论从土地的占有形式或占有状况来看，依然是封建性质的。据对黑龙江地区的北安、庆安、绥化、克山、拜泉等县的一些调查，农村的土地占有情况是：占户数5%的大地主占有土地42%以上，占户数5%的富农占地25%，占户数20%的中农，占地20%多，占户数近70%的贫雇农，占地不到12%。光复以后在中共中央东北局的正确领导下，黑龙江地区广大农民的反封建斗争，经过清算分地运动，“煮熟夹生饭”运动、“歇挖”运动，取得了伟大成果。将汉奸、恶霸、地主强占的土地分配给无地和少地的农民，基本上摧毁了散伪残余势力和封建地主阶级统治的经济基础，改善了广大农民群众的经济地位。广大的群众在党的领导下，在党所提出的恢复经济、支援解放战争的方针指导下，为保证以充分的物力和财力支援战争，满足人民生活的基本需要，开展了农业大生产运动。制定了促进农业生产运动顺利发展的各项方针、政策和具体措施。主要表现在：鼓励勤劳致富、组织换工插秧等措施。使黑龙江地区农业生产运动取得了巨大的成果。据统计，松江省①1948年开荒地132万垧，收获粮食654万余石，每垧比1947年增加1.53石。黑龙江省②1948年比1947年扩大耕地面积约24万余垧，产量比1947年增加53万余吨。1949年全黑龙江地区共计开垦水旱田达23万余垧。同时还鼓励积极发展副业，1949年黑龙江省的副业收入情况：一般地区占10%左右，个别地区占75%左右。还有计划地创建和发展国营、公营农场，以促进农业的大发展。由于采取了上述一系列措施，使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大为提高，1949年黑龙江地区粮食总产量达到57.5万吨。农村经济开始上升，农民的生

①②：解放战争时期，在现在的黑龙江省行政区域内共设置了合江、松江、黑龙江、嫩江、绥宁（后改为牡丹江）5个省和1个特别市（哈尔滨）